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承辦人：王羿涵
電話：(07)7995678#3047
傳真：(07)7406585
電子信箱：yiha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請曹公國小代轉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6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435420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62345948_11435420100A0C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4學年度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計畫—導入課程會議」資料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下稱國教署）114年7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346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達2030雙語政策目標，國教署推動「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計畫（TFETP）」，引進優秀外籍英語教學人員（下稱外籍教學人員），協助學校營造日常英語使用情境，拓展學生語言應用與跨文化視野。為支持外籍教學人員發揮長才，與本國教師分工合作、互補專業，提升教學品質與語言學習成效，爰辦理「114學年度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計畫—導入課程會議」（下稱導入課程）。
- 三、有關114學年度導入課程規劃，摘述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授課對象：TFETP引進之外籍英語教師及全時外籍英語教



學助理，倘未曾參與TFETP導入課程者，包含114學年度新進外籍教學人員、113學年度分發梯次晚於該年度導入課程補課方案之辦理時程者，皆須參加。

(二)辦理日期：

1、共同辦理課程（不分區）：

(1)預錄課程：外籍教學人員於114年8月4日（星期一）至114年8月15日（星期五）間自行上網修習，並於完成相關測驗後，始通過該門課程。

(2)線上同步課程：於114年8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10分至下午4時10分辦理。

2、分區辦理課程，請外籍教學人員依所屬縣市參加該分區中心辦理之研習課程，南區一線上同步課程：於114年8月21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10分至下午3時10分辦理。

四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所屬符合資格之外籍教學人員出席與公假事宜，並務必按前開規劃時程參與本課程，倘有學分修習不足者，將函請處理，如無正當理由，仍應完成課程要求，或依契約另為適當處置。

五、旨案將由各分區中心另案寄送E-mail提醒外籍教學人員相關資訊，倘無收到信件，或有本案相關問題，請逕向所屬分區中心洽詢，聯繫方式如下：

(一)TFETP北區中心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宋先生，02-7703-2670轉87，電子信箱：northcenter@tfetp.com。

(二)TFETP南區中心：國立中正大學王小姐，05-272-0411轉26416，電子信箱：southcenter@tfetp.com。

正本：高雄市三民區東光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十全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港和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明義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旗津區旗津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六龜區龍興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前鎮區樂群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文府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旗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鳳山區文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鹽埕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圓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旗山區圓潭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鹽埕區光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嘉興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鳳山區鳳翔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明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西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崙國民中學、高雄市鳳山區中崙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內門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內門區內門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湖內國民中學、高雄市湖內區大湖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湖內區明宗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湖內區海埔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華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燕巢區燕巢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桃源區興中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樹區溪埔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鳳山區福誠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苓雅區苓洲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文府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鹽埕區鹽埕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六龜區六龜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樹區姑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五甲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新興區大同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岡山區嘉興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阿蓮區復安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路竹區北嶺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路竹區三埠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茄萣區成功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茄萣區興達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莊敬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文德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路竹區蔡文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林園區中芸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中芸國民中學、高雄市林園區王公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林園區汕尾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林園區林園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林園區金潭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林園區港埔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大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大寮區大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山頂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中庄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中庄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大寮區永芳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忠義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後庄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昭明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翁園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溪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潮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大寮區潮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鳥松區大華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鳥松區仁美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鳥松區鳥松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鳥松國民中學、高雄市仁武區八卦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大灣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、高雄市仁武區仁武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仁武區竹後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仁武區烏林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仁武區登發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仁武區灣內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鳳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鳳山區忠孝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愛國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左營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高雄市永安區永安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永安區維新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永安區新港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彌陀區南安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樹區興田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鳳西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彌陀區壽齡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彌陀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（請曹公國小代轉）（含附件）、本局國中教育科（紙本）、國小教育科

電 2025/07/16
文 11:25:16
交 换 章